



“2010年内地与港澳地区法律研讨会”通知

为响应中央有关政策，落实习近平同志对2009年首届“内地与港澳地区法律研讨会”的重要批示，促进内地与港澳地区法学交流，深化相关法律问题研究，扩大务实合作，经请示批准，中国法学会拟于2010年5月9日至11日在安徽省合肥市稻香楼宾馆举办第二届“内地与港澳地区法律研讨会”。本届研讨会由中国法学会和“香港法律论坛”共同主办，中国法学学术交流中心、安徽省法学会承办，中国法学会社会法学研究会、香港青年法律工作者协会协办，研讨会主题为“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律探讨”，各项分议题分别为：

- 1、内地与港澳劳动法的基本特点、最新发展及其挑战；
- 2、劳动合同法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3、内地与港澳劳动争议的调解、仲裁与诉讼比较研究；
- 4、内地与港澳跨境就业人员的劳工权益保障；

会议规模在100人以内。为突出研讨会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特点，拟邀请有关部委、司法机关、大专院校、学科专业研究会、企业及律师事务所从事劳动与社会保障方面的资深专家及实务工作者参会。

研讨会不收取代表注册费、会议期间餐费，但代表往返交通、住宿和参观考察费用自理。请有兴趣参与的会员积极就相关议题提交论文，并于4月9日前将填好的注册表及与会代表论文电子版提交至中国法学会对外联络部。

联系人：靳楠 陈博 中国法学会对外联络部
址：北京市西城区兵马司胡同63号（100034）
电 话：010-66181294 66510410
传 真：010-66181294 66510410
电子邮件：contact_cls@chinalawsociety.com

安徽省法学会联系人：王燕琳、潘 伟
电 话：0551—2215093
传 真：0551—2215090

附：2010年内地与港澳地区法律研讨会议题及日程

研讨会主题为：“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律探讨”

一、议题：

- 1、内地与港澳劳动法的基本特点、最新发展及其挑战；
- 2、劳动合同法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3、内地与港澳劳动争议的调解、仲裁与诉讼比较研究；
- 4、内地与港澳跨境就业人员的劳工权益保障；

二、日程：

- 5月8日（六） 注册报到
- 5月9日（日） 9：30研讨会开幕
- 10：30-12：00议题研讨
- 12：00午餐
- 14：00-17：30议题研讨
- 18：00欢迎晚宴
- 5月10日（一） 9：00-10：30议题研讨
- 11：00研讨会闭幕
- 12：00午餐
- 14：00离开稻香湖宾馆乘坐旅游大巴赴黄山
- 5月11日（二） 游览黄山，于屯溪乘机离开

[点击查看附件](#)

版权申明 | 联系方式

本站由上海正典法律信息传播有限公司协办

上海市法学会版权所有

网站管理： websls@126.com



沪ICP备06005093